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高州市宝光片区（二期）开发及基础设施建设工程（广海路延长线之健康路至职教中心路段）施工[项目/标段编号：JG2024-4918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（通过/不通过）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(主)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,(成)广东省华荔交通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无
2	广东粤晟建工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无
3	江西洪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无
4	广西莲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无
5	金中天水利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无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 高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所

地 址: 广东省茂名市高州市文明路21号

联 系 人: 冯先生 电 话: 0668-6664861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: 高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

电 话: 0668-6666999

招标人名称: 高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所

日期: 2024年10月22日

